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後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a)	2,036,362	1,908,344
銷售成本		<u>(1,645,214)</u>	<u>(1,514,265)</u>
毛利		391,148	394,079
其他收入		4,391	15,507
銷售及推銷費用		(185,519)	(198,744)
行政費用		(125,331)	(129,116)
其他經營費用		<u>(24,465)</u>	<u>(32,675)</u>
經營業務溢利	2(a)	60,224	49,051
淨利息支出		(11,046)	(13,761)
負商譽的變現		<u>9,976</u>	<u>6,382</u>
經營溢利	3	59,154	41,672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的業績	2(b)	<u>2,017</u>	<u>1,366</u>
除稅前日常業務的溢利		61,171	43,038
稅項	4	<u>(19,668)</u>	<u>(23,571)</u>

除稅後溢利		41,503	19,467
少數股東權益		(3,268)	(1,766)
		<hr/>	<hr/>
股東應佔溢利		38,235	17,701
		<hr/>	<hr/>
本年度股息			
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	5	14,601	—
		<hr/>	<hr/>
每股盈利	6		
基本		HK\$0.16	HK\$0.07
		<hr/>	<hr/>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制財政報表的準則

本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制。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財務報表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及對若干物業和無形資產進行重估後而編制。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修訂後）「所得稅」。該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報告期生效。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修訂後）「所得稅」

在以往年度，遞延稅項按預期在可見將來有合理之可能性下而產生因會計與稅務處理收入及支出的重大時間差異所引起之稅務後果，以負債法作出準備。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合理保證可實現時才會被確認。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修訂後）。實行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修訂後）之主要影響在於遞延稅項。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修訂後）規定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除有限之例外以外，應就資產負債項在賬目內之賬面值與其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中所使用之相關稅基兩者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之準備。

此會計政策的變動具追溯效力，因此2002年度數字須重新編列。會計政策之變動導致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分別減少港幣3,209,000元及港幣5,478,000元。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與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收益儲備分別增加港幣15,339,000元及港幣12,130,000元。

2. 分部資料

(a)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分部營業額		分部業績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按業務分類：				
食品	1,293,383	1,236,238	7,675	31,291
清潔用品	88,037	78,740	(2,188)	(2,186)
包裝產品	523,252	474,503	40,020	21,765
產品分銷	335,092	349,497	61,719	55,152
散裝貿易	1,668	8,079	(2,499)	(3,072)
其他	8,099	8,497	(44,503)	(53,899)
	<u>2,249,531</u>	<u>2,155,554</u>		
各分部間的銷售 (附註)	<u>(213,169)</u>	<u>(247,210)</u>		
總額	<u><u>2,036,362</u></u>	<u><u>1,908,344</u></u>		
經營業務溢利			<u><u>60,224</u></u>	<u><u>49,051</u></u>
按地區分類：				
中國大陸	1,380,387	1,247,368	8,671	11,882
香港	358,764	388,076	26,103	17,572
台灣	297,211	272,900	25,450	19,597
	<u><u>2,036,362</u></u>	<u><u>1,908,344</u></u>	<u><u>60,224</u></u>	<u><u>49,051</u></u>

附註：

綜合賬項需抵銷各分部間的銷售包括：

	分部營業額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業務分類：		
食品	174,993	209,961
清潔用品	26,611	24,664
產品分銷	3,658	5,038
散裝貿易	1,470	1,203
其他	6,437	6,344
	<u>213,169</u>	<u>247,210</u>

(b)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的業績

	分部業績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食品	<u>2,017</u>	<u>1,366</u>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淨利息支出	11,046	13,761
折舊	65,383	62,990
商標攤銷	<u>7,364</u>	<u>7,364</u>

4. 稅項

(a)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是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計算。海外稅項則按當地的稅率計算。

(b) 稅項支出如下：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後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稅項	2,614	3,472
過往年度之不足撥備	139	394
	<u>2,753</u>	<u>3,866</u>
海外稅項	9,480	14,220
過往年度之不足／ (超額)撥備	880	(1,016)
	<u>10,360</u>	<u>13,204</u>
遞延稅項：		
當年產生	6,885	6,209
由於稅率上升的影響	(738)	—
	<u>6,147</u>	<u>6,209</u>
共同控制個體：		
香港稅項	408	292
	<u>408</u>	<u>292</u>
	<u>19,668</u>	<u>23,571</u>

5. 股息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0.06元(二零零二年：無)	<u>14,601</u>	<u>—</u>

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並沒有於結算日列為負債項目。

6.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8,235,000元(二零零二年(重列後)：港幣17,701,000元)及本公司於是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43,354,165股(二零零二年：242,910,325股)計算。

(b) 攤薄後

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因此並無列出截止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攤薄後之每股盈利。

由於尚未行使之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並無攤薄的影響及行使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南順食品工業有限公司（「南順食品」）的年息五厘可換股非累積優先股已停止對該年度溢利有任何影響（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透過協議計劃完成南順食品私有化，將其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故此並無列出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薄後之每股盈利。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6元（二零零二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合符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6樓。

業務回顧及展望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界公佈，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審核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38,000,000元。雖然受著突如其來之原材料價格上漲及因非典型肺炎事件影響零售市場而引致上漲之成本難以轉嫁予消費者之不利因素下仍較去年同期錄得116%的增幅。

集團董事會建議派發每股港幣0.06元之末期股息。

集團本年度的綜合營業額為港幣2,036,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這是由於本集團的旗艦品牌廣被大眾消費者所認同及其銷售網絡不斷增多以及因銷售及市務隊伍承接了年初非典型肺炎事件爆發後至下半年度經濟復甦之利好因素所影響。

本集團的旗艦品牌更獲得多項殊榮以引證集團於各產品之領導地位。本集團是香港唯一一間公司榮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頒發四個香港十大名牌獎項。這四個名牌包括於一九九九年獲得之「刀嘜」食用油、二零零零年獲得之「斧頭牌」洗滌產品、二零零二年獲得之「紅燈牌」食用油及二零零三年獲得之「金像牌」麵粉。

本年二月，集團更榮獲Superbrands Limited頒發予「南順」及「刀嘜」之超級品牌。此外，「刀嘜」更連續四年被讀者文摘選為亞洲非常品牌。

在本年度內，集團推出「南順與我、共創名牌」計劃，在本集團營運區域內以推廣其品牌及產品予二千名員工及其親友。截至本年底，集團員工已成功向其家屬及朋友收集多於135,000個推介。此反映本集團的團隊力量及上下協力同心的精神。

雖然本集團的銷售次數不斷增加，然而因本集團致力實踐卓越財務管理計劃、質量與生產力計劃及人力資源發展計劃，故能同時有效地減低整體營運費用。

此外，在本年度內集團發展及推行一系列的內部電子應用軟件來提升營運效能及效率。使用招標採購網以致減低採購成本及使用電子化流程系統以提供及時行政程序。「南順電子大學」是集團之內部學習系統並已成功推展至本集團各地區之辦事處及廠房。它提供了一個有組織、統一而又符合成本效益的培訓平台予員工。在短期內，本集團力求推行以上計劃以達致成本之減省。在長期而言，本集團期望能建立員工、品牌、服務及科技上之相對優勢。

財務回顧

本集團不同地域的經營單位，一般均盡量以其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及銀行信貸提供營運所需資金，而本集團之融資及現金管理事宜均由集團管理層決定及審批。

本集團之管理層繼續嚴謹控制信貸政策及存貨規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超過97%少於三個月賬齡。另一方面，本集團亦獲得供應商提供優惠之信貸條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還款期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償還	242,548	200,152
於一年後至兩年內償還	59,500	73,744
於兩年後至五年內償還	11,000	47,250
總額	313,048	321,146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達港幣1,820,000,000元（二零零二年（重列後）：港幣1,886,000,000元）。而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則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改變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此乃根據借貸淨額（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港幣91,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70,000,000元）及股東權益港幣867,000,000元（二零零二年（重列後）：港幣824,000,000元）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償還債務及提供日常業務運作所需資金及資本支出。本集團的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超過99%均為港幣、美元或人民幣。本集團會適當地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他貨幣兌換率波動之風險。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員工約2,000人(二零零二年：1,990人)。員工薪酬乃按其工作性質和市況而釐定，並於是期間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分及年終獎金，以推動及獎勵個人工作表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職工成本總額為港幣202,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94,000,000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達到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員工參與本公司發展之目的。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六日，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被採納及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共授出3,950,000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已獲得公司股東批准。而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取消及終止，但不會影響於此日期前已獲授之購股權之人士。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負債作出抵押之資產金額為港幣64,0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93,000,000元)。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或然負債為本公司向銀行提出的擔保，以便若干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額。而有關附屬公司已動用之信貸金額共港幣182,286,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72,030,000元)。
- (b)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多項由本集團向銀行提出的擔保，以便有關共同控制個體取得銀行信貸額共港幣45,544,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38,623,000元)。
- (c)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財務機構出售有追索權之應收票據，總值港幣14,004,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35,239,000元)。
- (d)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台灣客戶簽定合約，以固定價格供應34,400,000片(二零零二年：14,700,000片)鋁罐。本集團就是項合約向有關客戶提出銀行擔保。其擔保金額約為港幣6,589,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684,000元)。本集團就是項擔保向該銀行提供相應之損害賠償，因此被視為本集團的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食品分部

食品分部在國內繼續保持其銷售額及銷售量的增長。根據本年度之檢討，盈利是受着成本上漲及零售市場激烈的競爭所影響。預料此富挑戰性的經營環境所帶來之影響將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開始回穩。此外，食品分部可望在二零零四全年能受惠於上升的銷售價格及增加的市場需求。

清潔用品分部

清潔用品分部錄得14%之營業額增長。此成績有賴推出一系列嶄新的產品，例如，AXE 1:49即用消毒水，AXE萬用殺菌清潔噴劑及斧頭牌薰衣草護膚洗潔精等。

包裝產品分部

在銷售及營運效率不斷增加及改善下，包裝產品分部仍能繼續保持盈利上的增長。

產品分銷分部

在香港之產品分銷業務之營業額，受非典型肺炎事件及本港經濟結構性轉型所影響。然而，因集團於二零零一年成功整合其銷售、市務拓展及分銷服務，所以此分部仍能有效地改善利潤及增加生產力。

展望

香港及中國大陸經濟發展於非典型肺炎事件爆發後，相對地迅速復甦。此外，中國政府推出之自由行計劃及香港特區政府簽署的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香港將成為一個更具投資及消費吸引力的地方。我們預料此等現象將會因更多的中資企業來港上市及資金湧入而令至在二零零四年持續出現。

我們預期中國經濟增長維持全年6%至8%。而個人平均收入將持續上升，消費者將傾向購買優質品牌的貨品。隨著消費者此購物模式的改變，我們能藉此提高優質產品之邊際利潤。

隨着外圍經濟及生活水平不斷改善，對優質食品及消費品之需求增加將成趨勢。這正好把集團核心業務放至最有利位置。集團將作好準備以迎戰目前的市況及挑戰，並加強競爭力，以達至長期增長的目標。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伍秉堅先生(主席)，羅廣志先生，曾祖泰先生及曹宸綱(曹震)先生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擬每季舉行一次會議以協助董事會獨立檢討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準確性和公正程度以及本集團營運與內部監控的效率及效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並已包括審閱本集團經審核後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當中所載之核數師所報告，並呈交該等報表及報告予董事會。

最佳應用守則

就各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惟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細則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是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登載詳細的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載之規定，須予公佈的詳細年度業績資料將於稍後在聯交所之互聯網站公佈。

鳴謝

董事會同寅對一直給予本集團支持的銀行、供應商、顧客及股東，致以最由衷的感謝。同時董事會同寅亦感謝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員工，對核心業務之進展所付出之努力及承諾。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大椿

香港，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本公佈之全文可透過互聯網讀取。網址為：<http://www.lamsoon.com>。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